

证券代码：688099

证券简称：晶晨股份

公告编号：2023-060

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3年8月14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以通讯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与会的各位监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赵丹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以及《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了充分审核，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

- 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 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 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 监事会保证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

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晶晨股份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的要求编制完毕。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及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晶晨股份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61）。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批次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批次第二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符合归属条件的 210 名激励对象归属 142,980 股限制性股票，本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晶晨股份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批次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2）。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本次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公司此次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晶晨股份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3）。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8 月 15 日